

证券代码：835565

证券简称：中科国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9年7月12日，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 一、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 （一）现有股东的认定

现有股东至截至股权登记日（2019年7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二）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第十九条的规定：“公司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次股票发行方案时的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故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 （三）现有股东缴款安排

因本次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现有股东参与认购公司股票适用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无其他特殊缴款安排。

### （四）其他相关事项

无。

##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1、本次拟发行股票 3,600,000 股，每股价格 2.40 元，拟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8,640,000.00 元。

2、本次股票拟发行对象为 2 名新增自然人投资者张卫华、庞博。

具体拟认购数量及方式如下：

序号	认购者名称	认购对象性质	拟认购股数（股）	认购价格（元/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张卫华	新增投资者、董事长、总经理	1,375,000	2.40	3,300,000.00	现金
2	庞博	新增投资者、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2,225,000	2.40	5,340,000.00	现金
合计			3,600,000		8,640,000.00	

### （二）缴款时间安排

1、缴款起始日：2019 年 7 月 19 日（含当日）

2、缴款截止日：2019 年 8 月 2 日（含当日）

### （三）认购程序

1、2019 年 7 月 19 日至 2019 年 8 月 2 日（含当日），认购人需将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存入公司股票发行验资指定账户；

2、2019年8月2日前（含当日），认购人将汇款底单扫描后发送至 zhlh@genetre.com，同时电话确认（联系人：周丽华，电话：010-82484401）。

#### （四）认购成功确认方法

2019年8月3日，公司确认认购方的资金到账无误后，以电话或邮件方式通知认购方股份认购成功。

（五）认购资金未按照本公告约定的期限到账，视为自动放弃认购。

### 三、缴款账户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华路支行

户名：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0908438110809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资金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汇款人应与投资人为同一人，不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汇款用途填写：“中科国通投资款”。

### 四、其他注意事项

1、认购资金须以股份认购人姓名为汇款人，并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在汇款单备注栏注明股份认购人姓名和认购股份数。汇

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人认购资金内扣除。

2、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与认购人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人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出现的各种情况将遵循本办法规定予以解决，对于由此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人自行承担；

3、认购人汇入的资金与其认购股份不一致的，以认购人汇入资金可认购股份与该认购人拟认购股份较低者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取得股份登记函后将超额部分退回投资者；

4、对于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凭证，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人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 五、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姓名：周丽华

（二）电话：010-82484401

（三）传真：010-82484409

（四）电子邮箱：zhlh@genetre.com

（五）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2 号寰太大厦三层 309 单元。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6日